

六盘水市人民政府

六盘水府函〔2023〕28号

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六盘水市 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有关事宜的通知

各市、特区、区人民政府，六盘水高新区管委会，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：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贵州省土地管理条例》、《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调整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（黔自然资函〔2023〕893号）有关要求，全市组织开展了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，形成区片综合地价成果，现对全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予以公布，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关于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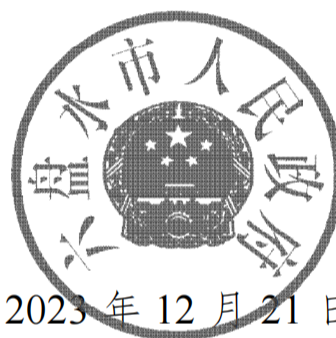
全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（详见附件）自2023年12月1日起实施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60%为安置补助费、40%为土地补偿费；征收未利用地的，全部为土地补偿。为保障被征地人的合法权益和各项征地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各市（特区、区）不得随意调整征地补偿标准，并及时在本辖区内公布实施。

二、加强对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组织领导

征地补偿工作政策性强、涉及面广，事关广大被征地农民合

法权益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，严格依法履行征地程序，做好听证、公布等工作，充分保障被征地农民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申诉权，防止弄虚作假和侵害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的情况发生。市自然资源局要加强实施工作的指导，加大政策解读和宣传，严格建设用地报批的审核把关。对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情况和问题，要及时向市人民政府报告。

附件：六盘水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



六盘水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

单位：元/亩

行政区	区片编号	区片范围	区片价	征地区片类型		修正系数	补偿标准
				分类	地类		
六枝特区	520203001	落别布依族彝族乡、中寨苗族彝族布依族乡、月亮河彝族布依族苗族乡、新场乡、牛场苗族彝族乡、梭戛苗族彝族回族乡、郎岱镇、岩脚镇、大用镇、木岗镇、新窑镇、关寨镇、牂牁镇、新华镇、龙河镇、九龙街道、银壶街道、塔山街道	39000	农用地	耕地	1.00	39000
					耕地以外的农用地	0.46	18000
				其他用地	建设用地	0.46	18000
					未利用地	0.15	6000
盘州市	520222001	普田回族乡、坪地彝族乡、淤泥彝族乡、普古彝族苗族乡、旧营白族彝族苗族乡、保基苗族彝族乡、羊场布依族白族苗族乡、民主镇、大山镇、保田镇、石桥镇、响水镇、柏果镇、新民镇、盘关镇、竹海镇、英武镇、鸡场坪镇、双凤镇、丹霞镇、乌蒙镇、亦资街道、翰林街道、两河街道、红果街道、胜境街道、刘官街道	39000	农用地	耕地	1.00	39000
					耕地以外的农用地	0.46	18000
				其他用地	建设用地	0.46	18000
					未利用地	0.15	6000
水城区	520221001	双水街道、尖山街道、老鹰山街道、董地街道、新桥街道、以朵街道、石龙街道、红桥街道	52000	农用地	耕地	1	52000
					耕地以外的农用地	0.6	31200
				其他用地	建设用地	0.4	20800
					未利用地	0.4	20800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（共印 23 份，其中电子公文 21 份）